



二、救济渠道

在行政执法单位执法过程中，当事人依法享有陈述申辩、申请听证的权利；对行政执法单位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，可向濮阳县人民政府申请复议，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